

中共安康市委办公室

安办字[2011]2号

中共安康市委办公室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认真开展 2011 年人口和计划生育 优质服务月活动的通知

各县区委、县区人民政府，市委和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，中省驻安各单位：

为认真做好 2011 年全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，市委、市政府决定从现在开始到 3 月底，在全市开展以抓好宣传教育工作、落实流动人口清理清查、落实节育手术、落实社会抚养费征收、落实计划生育“两项工程”、积极开展“关怀关爱”活动为重点的人口与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月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人口和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月活动的主要任务

多年实践证明，开展春节期间人口和计划生育优质

服务月活动是我们总结的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法，为全年完成人口计生目标任务奠定坚实基础。在优质服务月活动期间，全市完成各类节育手术 10000 例，其中汉滨区 3645 例，汉阴县 714 例，石泉县 593 例，宁陕县 235 例，紫阳县 1047 例，岚皋县 536 例，平利县 681 例，镇坪县 204 例，旬阳县 1799 例，白河县 546 例。重点对象“三查”率达到 95%以上，落实长效节育措施及时率达到 90%以上，实现全市人口计生工作首季“开门红”。

二、人口和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月活动的工作重点

各县区要抓住春节前后的有利时机，早安排、早动员、早着手、早落实，切实加大宣传教育力度，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。要集中抓好流动人口清理清查，各县区要以乡镇（办事处）为单位，对流出流入人口进行拉网式排查，搞清流动人口数量、去向、地址、联系电话和生育、节育情况等重要信息，建好个案档案。要认真落实《安康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办法》，狠抓“以房管人”工作机制和计划生育合同管理制度的落实，夯实工作任务，加大流出人口、流入人口婚育证明的办理和查验力度，确保婚育证明办证率、查验率达到 95%以上，彻底堵塞流动人口违法生育的漏洞。要扎实做好手术对象的落实，坚持以长效节育措施优先落实的原则，以乡镇（办事处）为单位，把各类节育手术对象分类排队，

实行包抓手术对象到人、包抓落实时限到人、包抓社会抚养费征收到人的“三包抓”制度，切实把手术对象落实到乡镇（办事处）、村（社区）干部肩上，进行定期检查评比和“销号”。在落实手术过程中，要坚决杜绝重大恶性案件和节育手术事故的发生。要大力实施“两项工程”，扎实推进农村母亲健康和优生促进“两项工程”，切实把“两项工程”作为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和关注民生、改善民生的实事抓好抓实。积极开展“关怀关爱”活动。要切实安排走访慰问计划生育贫困家庭、农村流动人口留守家庭工作，积极为计划生育贫困家庭、流动人口农民工送温暖、办实事，把关怀计划生育贫困家庭和关爱流动人口留守家庭的政策落实到位，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。通过开展“两项工程”和“关怀关爱”活动，既要让计划生育贫困群众得到实惠，又要向他们宣传人口和计划生育政策，并通过他们扩大宣传，赢得广大群众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理解和支持。

三、加强对人口和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月活动的领导

各级党委、政府要认真安排部署，制定具体的工作方案，明确内容、措施，细化分解任务。实行包乡镇、包村组工作责任制，把包抓手术对象、社会抚养费征收的任务落实到人头。组织专门督查工作队伍，巡回乡镇、村组加强督促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。实行定期

通报制度，县区每半月、市上每月对手术落实和社会抚养费征收进度进行通报。

市、县区统筹解决人口问题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本单位的职责，积极参与配合。纪检监察、组织、人事部门要加大违法生育查处力度，严肃查处违法生育典型案件。人口计生部门要加强业务指导，组建业务工作组，巡回县区、乡镇开展指导服务。卫生、教育、财政、民政、公安、人社、住建等部门，要积极主动的发挥职能作用，真正形成党政负责、部门配合、群团参与、综合治理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格局，确保活动月各项任务顺利完成。

附件：2011 年优质服务月活动节育手术任务分配表

中共安康市委办公室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0 年 1 月 6 日

主题词：人口和计生工作 优质服务月活动 通知

中共安康市委办公室

2011 年 1 月 6 日印发

共印 55 份